

摘要

當台灣開始邁向民主化期間，社會上普遍認為政府的管制是不正確的，整個社會瀰漫著自由化的思維，在金融體系方面也逐步解除金融壓抑轉向金融自由化的發展，但是在金融自由化的過程中，由於突然之間缺乏有效的監理，整個台灣金融體制開始發生一連串的金融問題，如彰化四信、國票案、地下金融、非法吸金等事件。再加上隨後受到亞洲金融風暴影響，造成了「本土型金融風暴」。這些事件造成了台灣國內一堆企業受到傷害而倒地不起，而這些倒地的企業，很多都是透過特殊的「政商關係」從銀行中獲得了高額貸款，然後再將這些錢拿去操作財務槓桿。但在發生如上述的金融事件後，這些企業或私人財務操作失靈導致破產，而這樣的操作失敗連帶的也就衝擊到銀行，致使銀行產生了一大筆的呆帳，使得整個金融體系產生了很大問題。

而金管會正是為了改革金融體系弊端所成立的國家機關，金管會被賦予「獨立機關」的職能，但是卻在實際政治運作中喪失了其獨立自主性及能力。本文藉由探討金管會成立以來的諸多政策制訂與執行的面向，透過 Breton 的七種政府模式以及 Najam 的策略互動觀點來分析金管會的自主性與能力為何呈現一種低落的狀態。

關鍵字：國家自主性、國家能力、金融改革、金管會